

我一定要找到你

# 我一定要找到你

我一定要找到你

# 我一定要找到你

云中君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



云中君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

我一定要找到你

我一定要找到你



(鄂)新登字 05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一定要找到你/云中君 著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0

ISBN 7-5354-2127

I . 我…

II . 云…

III .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I 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76611 号

责任编辑:耿金丽 责任校对:朱久山

封面设计:徐慧芳 责任印制:周铁衡

---

出版: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5443721 传真:85443901)

(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 33 号 邮编:430022)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5443821 85443717)

<http://www.cjlap.com>

E-mail:cjlap@public.wh.hb.cn 传真:85443862

印刷:京山县印刷厂

---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8.875 插页:2

版次: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200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144 千字 印数:1—8000 册

---

ISBN 7-5354-2127-X/I·1623 定价:14.00 元(简精装)

---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5443721 85443843)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网友的留言与来信摘选

---

第 35 贴:我们需要狼性还是人性?

前天,凌晨 00:51:43,来自

小雨 fy-yu@sina.com 说:

本以为狼性令人发指,但现在却欣赏小说中北狼的狼性,说实了是人的本性。在现实中你把狼性表现了别人不会接受你,但在网络上你的狼性却会受人欣赏,是否有点矛盾?到底人该追求那一种真实的个性?是所谓人性或者是发自原始的“狼性”?有必要将狼性隐藏吗?

---

第 149 贴:如果有机会,我想一试

今天,凌晨 04:25:20,来自深圳的

游子 billyqing@21cn.com 说:

如果有机会,我想我也会尝试一下男主角所做的一切,不过,可能结局不会是这样。文笔精妙,情节动人,这是我看过的第二篇经典的网文(第一篇是痞子蔡的《第一次亲密接触》)。希望还有更好的网文等待出炉,我并不怎么爱看小说的,但这次真是意外收获。

---

第 272 贴:Re: 我流泪了!!!

今天,中午 12:56:42,来自 qingdao 的  
axer axer@yeah.net 说:

刚看完这个文章,几乎相信它是真的了,使我想起自己的过去,真爱是一种激情,一生只能有一次曾经得到,曾经拥有,可是有什么会长久? 和你一样,我好久没被什么感动过了,除了这一次。……

---

### 第 291 贴:凶手!

昨天,晚上 06:02:07,来自  
邓三儿 dengft@yeah.net 说:

一个自私自利,小肚鸡肠,只为自己精打细算的男人,一个有着上千年顽固不化,死抱着散发恶臭的封建残余的糟老头子的全部迂腐思想的男人,也配叫“北狼”????

可怜的 ROSE,就为了这样爱完一个又一个的所谓“情圣”,真是不值啊,你知不知道,他实际上就是杀死你的凶手啊,你可真傻,做厉鬼也不要放过他,让他不得好死。

---

### 第 320 贴:悲哀

2000 年 07 月 31 日,晚上 09:04:42,来自

我爱春天 xinyangu@263.net 说:

这种男人的存在,是女性的悲哀。

一个道貌岸然的伪君子形象倒是栩栩如生。

1948/06

我喜欢旅游的那几章。

---

第 353 贴:comment

今天,晚上 07:58:30,来自 北京的

jeecy s918@sohu.net 说:

一部感人至深、可与《第一次亲密接触》媲美的小说，感情描写细腻而深沉，有催人泪下之感。虽然人物形象似有夸张，但仍然不失为一部经典之作。

---

From: 3366zz (3366zz@sina.com )

To: 云中君

Sent: Thursday, June 01, 2000 9:31 AM

Subject: 谈《我一定要找到你》

云中君:你好!

大作我花了整整两个晚上读完了。一时心情复杂，五味俱全也。首先，我肯定这是一部不错的小说，它其实是一部青春小说：一个人在青春时期寻找爱情的咯血之旅。它最大的特点是真实，语言信马由缰，心绪如大江之水浩荡奔流。……敢于把心肺掏出，亮给读者。

最令我感动的场面至少有三处，那是全文最为精彩的地方：1、北狼乘飞机千里之外赴约并与 bindwood 接触的全部过程，真实可感，细腻动人，人物形象呼之欲出；2、北狼与 ROSE 的会面，几次万里寻找的全过程；3、北狼在

西北偶遇马建的那个荒凉之夜——可不能小瞧这个平常的夜晚，因为有了这个夜晚，它给北狼这个人物赋予了理想色彩和思想底蕴，使之区别于世俗意义上的普通“情种”。

.....

(注：此信作者为山东一位青年专业作家，诗人。他对小说的修改提出了极有价值的意见。他的网名：海明威)

---

From: <jasmine.chen@usa.net>

To: <artime@citiz.net>

Sent: Friday, August 18, 2000 8:29 AM

Subject: Wish You A Brighten Day

云中君，

.....《我一定要找到你》，是朋友的朋友极力推荐的文章，.....“大学的恋爱”、“美元的坚挺”、“遇到马建”.....那一夜，花明月黯笼轻雾，而我床头的灯，捻了又捻，如云中君的那些文字，总在心头闪现.....竟真想背上行囊，离开身边呵护我的所有人的视线，独自去远行了.....

I really appreciate your help.

蓉儿

August 18, 2000

# 只有爱过你才会懂

——《我一定要找到你》序言

## 寄 缘

我曾经不顾一切地寻找什么，往往只找回一些失落。许许多多的经历教训我：什么都不值得去寻找。生活给了我一座近水楼台，假若我要去看看外面的风景，生活便会大声地嘲笑我。我终于止步了。

这个时候，我见到了北狼。他说他是一只来自朔方的狼。我隐约地，觉察到那的确是一个广阔而奇异的地方，他卷着那方水土的风雪而来。——他走过了一条怎样的路呢？

我读懂他，是在小说《我一定要找到你》中。这是他的故事，一个人在茫茫人海中寻找真爱的故事。读到最后一行，我的眼睛充满了泪水。

元好问“问世间、情为何物？直教生死相许”的情怀，苏东坡“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的心境，北狼的孤独与悲怆，Rose 的痛苦与眷恋，惟有深深地爱过才会懂得。

两万里的爱情长征，从北国走到南国，从网上走到网



下,从近在咫尺,又回到遥远的天边,这是一个多么现实的关于真爱的故事。有痛苦,没有颓废;有激动,没有滥情;有欲望,没有放纵。真实又纯净的文字表白,完美又残酷的爱情信仰,拷问着每一个欲望的灵魂,一步步求证生命,最后直逼你的内心世界那一个永远难解的青春方程式。

人为了什么活着?人要怎样活着?又怎样去爱?——为了这一个永恒的答案,北狼可是走了两万里的漫漫长路。

感谢云中君的妙笔,真切地写下了网友北狼的故事,也写下许多男儿共同的心声。小说自始至终都充满雄放的风骨,与小女人的雌性文字迥然不同,没有过多阴柔、忧郁与晦涩,笔墨极力洗去一切绮靡与调侃。阅读小说,完全可以感受到男主人公即使是伤心欲绝,字里行间也是充满着情感的阳光。

小说也许无意来赚取大家的眼泪,但求引发大家来追问关于生命与爱情那一个永恒的答案。

既然我们有幸以人的姿态活着,那就尽兴地活一次吧。

爱情无罪!

4月30日于广西南宁

---

作者说明:网络爱情小说《我一定要找到你》于2000年5月31日晚在著名文学网站“白鹿书院”([www.oklink.com](http://www.oklink.com))



net)首发，并由白鹿先生推荐出版。9月13日上午，著名的联想调频网站([www.fm365.com](http://www.fm365.com))又隆重连载这部小说的网络第二版。序言是广西一位网友所作，有改动。请一并接受作者微薄的谢意。

每一章标题下的诗句引自人民文学出版社1985版《林徽因诗集》。标点有所省略。林徽因的诗清丽婉约，风格迥出，可惜为她的学术名声所掩，今日拈出，一为纪念她，二为诠释小说言外不尽之意。



# 我一定要找到你

云中君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

# “网络第一才子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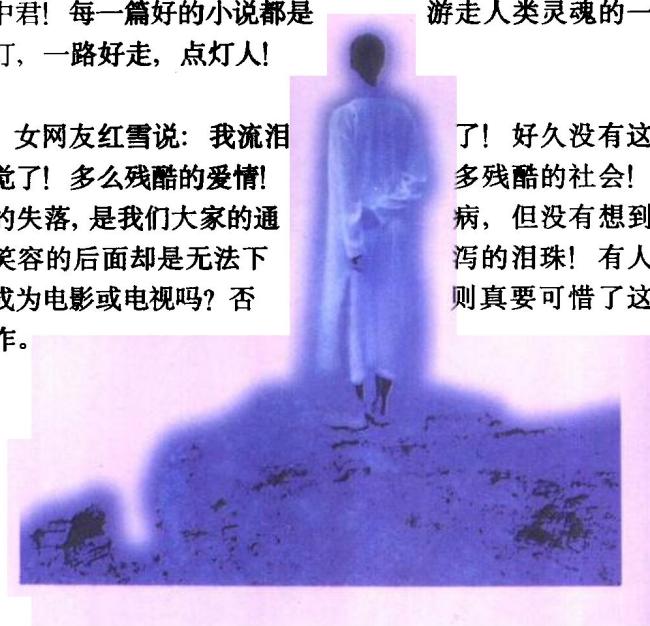
网友张双庆先生说：《我一定要找到你》是一部罕见的“网络文学作品”，比之什么《第一次亲密接触》、《上海宝贝》之类自是不可同日而语。这是继星河先生的《悬壶济世》之后，又一部给我以“重创”的数字时代的文学作品，令我感动、感慨、感悟、感伤，亦令我自卑自怜。

河南网友阿里说：这本书给人的感觉是：清新、高雅、热情、豪爽、奔放……而后带来一股细细的凄凉和悲惨……韵味十足！！！是一本值得欣赏的佳作。可以收藏起来慢慢品尝。

湖北网友宗大侠说：这是我见到的最好的网络小说，给我的感受超过了《第一次亲密接触》。我是连续看完的，握手，云中君！每一篇好的小说都是游走人类灵魂的一盏明灯，一路好走，点灯人！

女网友红雪说：我流泪感觉了！多么残酷的爱情！精神的失落，是我们大家的通烂笑容的后面却是无法下这成为电影或电视吗？否佳作。

了！好久没有这种多残酷的社会！精神病，但没有想到灿烂的泪珠！有人让则真要可惜了这篇



ISBN7-5354-2127-X  
I·1623 定价：14.00元

# 目 录

只有爱过你才会懂

——《我一定要找到你》序言 ..... 寄 缘(1)

1. 我有一个梦想.....	1
2. 北狼在网上诞生了 .....	13
3. 当她来临的时候 .....	23
4. 今晚约会在千里之外 .....	54
5. 虚拟与现实之间的距离 .....	79
6. 你终于出现了吗 .....	86
7. 键盘敲出是相思.....	106
8. 两万里寻找 ROSE(一) .....	137
9. 两万里寻找 ROSE(二) .....	187
10. 两万里寻找 ROSE(三).....	216
11. 我的家在哪里 .....	231
12. 最后一次寻找 ROSE .....	263



## 1. 我有一个梦想

我不曾忘，也不能忘  
那天的天澄清的透蓝

——林徽因《忆》

悲哀或不悲哀  
全是无名  
一闪娉婷

——林徽因《昼梦》

上大学时，我曾经不知不觉地谈上了恋爱，其实无所谓恋爱，现在看起来倒像是恋爱实习。

她与我同系不同班，认识她时也不是一见钟情。记得一次听大课时，我总是带一本与课程无关的书去看，走神太多，怕过不了关，一次她正好坐在我的身旁，我陪个小心，借抄她工整之极的课堂笔记。为感谢她的笔记，我请她看外国电影，她欣然而来，就这么认识了。

我那时真不知道恋爱是怎么一回事，同学情深，在一



起时间长了，就显得亲切，既亲切话也就说得多，话说得多，不就像恋爱一样了么？

我天生喜欢漂亮姑娘，却又不敢接近漂亮姑娘。她的长相不是很漂亮，却平易近人，这也许是我在爱情蒙昧时代有胆量认识她的一个原因吧。她喜欢琼瑶，也看得起亦舒，还不嫌弃梁凤仪。前两者不多说，单说我曾在她的宿舍里翻过几页梁凤仪的书，看了她几处类似这样的句子“然，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差点没有把宝贵的中餐——同学的生日饭——呕吐出来。我自信鉴赏力比她高，但也能理解她喜欢看那些低级的通俗读物。

学校生活除了吃饭就是看书。我在学校图书馆看了不少书。我是为了丰富知识、坚定信仰去看书的，看了那些书的结果，我的知识丰富到了几近于反动的地步，可信仰彻底丧失了。我从读小学起被大人们移植过来的信仰，几乎经不起成年后思想狂飙的冲击，那些不着边际的信仰被连根拔起。没有信仰的精神有些空虚，空虚的精神没有寄托，没有向往，于是开始向往爱情，向往完美、纯洁而浪漫的爱情。我开始看些爱情方面的书，如社会主义作家的《情爱论》与资本主义作家的《人生的五大问题》。西方的哲学家，我也是在那个时候一一结识的。

我非常钦佩保加利亚谈爱专家瓦西列夫细致的观察力。瓦氏早就发现三十年代的大不列颠百科全书中，“原子”一词占三页，而“爱情”一词占十一页；到了六十年代，书中“原子”一词已占了十三页，而“爱情”一词只占三页。现在是电子时代，我估计“电子”一词占的页数又比“原



子”更多，“爱情”一词占的页数更少了。崇高的爱情主义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了，时代前进的车轮碾碎了崇高的爱情之梦。

我们在吃饭与阅读中成长着，快毕业时，没有信仰的理想非常有中国特色：多赚钱，从一个女孩那里找到爱情并且娶她做妻子，将来最好还能出国，中年以后再回国定居。毕业时，有这种理想的人还不少。

我对恋爱理论的执着，并没结合恋爱的实际。恋爱的情节只限于晚上与她一起到图书馆学习，周末跳舞，晚饭后散步等。到毕业那一学期，散步时悄悄地牵过手；趁寝室没有其他人，曾经偷偷摸摸心惊胆战地拥抱过一次。

接吻是我那时最向往的事，由于没有恋爱经验，不知道到了什么时候才能与她接吻，她的态度又会如何。我最担心她会不会一个巴掌打过来，骂着“下流”，然后哭着跑开，甚至告诉老师，永远不理我。

认识了她一年后，一次黄昏，在校外的山林里，我的嘴唇终于碰上她的嘴唇，现在回想起来，那真是让我心惊不已的事。每一次都是像蜻蜓点水，惊惶往往替代愉悦。她的唇被我碰上后，马上会把脸转开，好像一脸不高兴的样子，我心虚得再没有胆量得寸进尺。

一个夏天，我与她曾在郊外的林中草地上肩靠着肩，朦朦胧胧地度过了一个晚上。我们在甜蜜中颤栗着。两人的手都不敢乱动。我的手至今可以起誓，从来没有探入她内衣以内，更没有越过她的腰带以下，潜入她的神圣领地。



她毕业时离开学校，应当像进校时一样完整而纯洁，而我也是绝对地与她一样，单纯，爱幻想，甚至幼稚。

毕业后，由于我与她分配的城市相距太远，就不知不觉地分开了。初恋成了我们永远的怀念。

离开大学时，我发现自己有处女情绪，可我桎梏自己的是，我竟还有处男情结。桎梏常常来自于信仰，如果说我在失去信仰后，还有什么新的信仰的话，那就是在我心中建立了对完美爱情的信仰。

我无法预知将来会不会与她共同生活，如果没有把握的话，我不想也不敢把肉欲快感的记忆在她这里成形，那我在未来将无法构筑一座完美婚姻的圣殿，我因此固守着纯情的信念，保持着对纯洁处女的神往，并要为自己建立一座精神丰碑。在时代风气面前，丝毫不感觉可耻，当然，也没有觉得自己如何光荣。

有人说，对爱情抱有信仰的人要么幸福一生，要么痛苦一生。这话是不是太绝对了？何况现实生活还能够修正不切实际的信仰。

毕业后，我曾在一家国营工厂工作过。那时我的爱情的激情处于冷冻状态，但信仰依然崇高，这主要归罪于我还不会真正地恋爱。我对厂里已谈上恋爱的男同事非常羡慕，总是问他们什么时候用什么方式跟她确定恋爱关系，怎样向她提起结婚的事。现在大家看起来很可笑，不是么？

一次厂里的舞会上，我所在的微机室的几匹色狼都



在场里寻找猎物，可微机室的色狼与车间里的色狼相比，就像动物园里的狼与西北的野狼相比，野性的胆量与雄性的魅力差得太远了，一个个无功而返，最后色狼们相互捉对上场乱跳，看着恶心，想起来伤心。

我自信一米七六的高度，长相也不是一无是处，四肢健全，虽无王侯之相，却也不是猥琐之人。我鼓了三回勇气，手心抹了四次汗，站起六次，坐下五次。我最后站起的那一次，大有视死如归的英雄气概，像走向刑场似的向一个漂亮的姑娘走去，心怦怦地跳，心想，她会不会拒绝我？如果她不愿意与我跳，我多么没面子，脸往哪里搁？当我伸出手的时候，她淡然一笑，站了起来，让我十分感激，并因此自始至终地对她保持着崇高的敬意。

在纷红骇绿的灯光中，我看清她化了淡妆，齿白唇红，算得上漂亮。我知道跳舞的时候不能总是沉默，这对舞伴不尊重，可天生的好口才却在舞厅里消失了，半天憋不出几句话；由于紧张，与她说了什么话都不记得了。第二轮又请她跳，才知道了她叫萍。

舞会散场前，我又试着与她跳了一轮。心里在想，有她做自己的女朋友也不错。我现在都二十五了，还没有正式谈过恋爱，理想与现实常常存在着不可调和的矛盾，我担心自己会为完美的爱情痛苦一生，经常提醒自己要现实些。当时心里想，如果她纯洁善良，性情温和，我就应当满足，不要再做拥抱天鹅的美梦了。

我第四次鼓起勇气，试着约她明天下午出来玩，我的借口极为简单，因为明天是星期天；她同不同意出来，我

